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指南（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一、制定指南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一）编制原则

1. 符合法律和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指南内容在法律框架内执行，同时兼顾文物保护的特殊性。

2. 问题导向原则：以北京市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现场中常见的消防安全隐患和事故案例为切入点，针对施工过程中暴露出的管理漏洞、设施不足、行为不规范等问题，提出具体管理措施。

3. 保护优先原则：在确保消防安全的前提下，强调“最小干预”“可逆性”等文物保护理念，避免因消防设施设置或施工行为对文物本体造成破坏。

4. 协调一致原则：与《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GB 50720）、《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范》（GB/T 38320）等国家及地方相关标准相衔接，确保指南内容与现行标准体系协调一致。

5. 实用可操作原则：内容表述清晰明确，注重实用性和可操作性，便于施工现场各类人员理解、执行和检查。

6. 预防与应急并重原则：既强调日常防火管理和隐患排

查，也明确火灾应急响应程序和初期处置要求，形成“防消结合”的管理闭环。

（二）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北京市消防条例》

《北京市既有建筑施工动火作业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试行）》（京消〔2024〕83号）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GB/T 50720）

《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范》（GB/T 38320）

《文物建筑防火设计规范》（DB11/ 1706）

《社会单位和重点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规范第26部分：既有公共建筑改造工程施工现场》（DB11/T 2103.26）

《社会单位和重点场所消防安全管理规范 第8部分：文物建筑》（DB11/T 2103.8）

《文物建筑消防安全管理》（XF/T 1463）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政策性文件。

（三）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本指南是在国家及北京市现行消防、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的框架下，专门针对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现场这一特殊场景和阶段制定的安全管理规范性文件。

与通用施工消防标准的关系：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GB 50720）等通用标准的基础上，结合文物建筑结构、材料、空间布局及价值特性，提出了更严格、

更具针对性的管理要求和措施。

与文物建筑永久性消防标准的关系：区别于《文物建筑消防设施设置规范》等针对文物建筑本体长期消防设施设置的标准，本指南聚焦于施工期间的临时性消防安全管理，是对永久性消防标准的必要补充和过程保障。

突出施工过程特殊风险管控：针对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中特有的动火作业、传统工艺操作（如油饰、彩绘）、易燃易爆材料（如桐油、溶剂）使用等高风险环节，制定了专项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填补了通用标准在文物施工场景下的细化空白。

本指南是在现行文物建筑保护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法律框架以及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标准的技术要求内完成的。涉及的文物建筑施工现场以及消防安全等方面的概念性用语与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技术规范原文相同。

二、主要内容的说明

1. 总则明确指南旨在规范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提升全过程安全水平，保障文物与人员安全。

2. 适用范围界定了适用于北京市各类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工程施工阶段，涵盖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等类型。

3. 基本规定中，根据现行规范要求第1、2、3、5条明确了参建各方责任、现场勘查、防火技术方案与应急预案编制等管理制度建设要求。

4. 根据文物保护工程的特殊性，明确了“因地制宜、合理有效”、“保护优先、最小干预、可逆性”的消防设施设

置原则，见（三）基本规定第4条。

5. 根据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现场的特殊性鼓励采用智能监测与管理系统，见（三）基本规定第6条。

6. 根据文物建筑火灾的极端危险性，明确告知管理者，旨在从根本上提升全员的火灾风险意识，区别于普通施工现场的风险教育，提升消防安全管理的针对性。见（三）基本规定第7条。

7. 根据现行规范及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现场的现状，列举了现行管理制度，并强调了公示位置。见二、施工现场消防管理（一）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第1条，第2条。

8. 根据现行规范，结合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现场多狭小的现状，增加了场地受限受限的条件下，现场临时消防车道应满足小型消防车、消防摩托车或手抬机动消防泵通行的要求。见二、施工现场消防管理（二）临时用房与设施布置要求，第7条。

9. 由于文物保护工程中涉及的传统建筑台阶较多，因此增加了设置临时疏散通道，涉及通过文物建筑原有台阶时，应采取保护措施的要求。见二、施工现场消防管理（二）临时用房与设施布置要求，第8条。

10. 由于文物保护工程中在偏远且消防设施薄弱地区，因此提出了偏远地区需编制消防救援路线规划与消防用水应急保障方案的要求，见二、施工现场消防管理（三）临时消防设施设置第3条。

11. 完善文物建筑施工临时用电中对临时照明、开关、

专用充电设施等具体要求，确保在文物修缮过程中的用电安全，见二、施工现场消防管理（四）施工现场日常管控第5条施工用电管理要求。

12. 由于文物建筑传统工艺的特殊要求，列举了针对细墁地面油皮、彩绘修复、大漆使用等传统工艺，规定防静电工具、防爆灯具、温度监测等特殊措施。见二、施工现场消防管理（四）施工现场日常管控第7条。

13. 完善应急管理与培训相应文物保护内容，提出灭火及应急疏散预案需包含“文物抢救与保护”内容，专门列出“文物保护施工现场常见火情及优先灭火方案，见附录。